



泡泡

专栏作家

Q&A

情辩



开放式婚姻?

开放式婚姻，也称作“同伴式婚姻”，是夫妻双方对外界都开放的一种扩大了的一夫一妻制，双方可在婚后保留婚前的自由和独立性。婚姻中的两个人不会把对方看做全部，不会刻意捆着、缠着对方，从而为爱情留出自由呼吸的空间。但是，据有关婚恋专家的研究，迄今为止，还没有一例开放婚姻是成功的例子。那么，自由空间很大的开放式婚姻，到底可行吗？

吊丝能有泡妞秘籍？

Q：我应该算个吊丝，家里普普通通，长相普普通通，上的不是什么好大学，既不是学霸也不是学渣，在班级里看上个女神，系里看上个女神，不知道怎么追，我也没什么泡秘籍，网上看到的觉得不靠谱，你有什么靠谱的泡秘籍吗？

吊丝男一号

A：最靠谱的是得尽可能多地认识，于是，总有一款适合你。其他的，基本不靠谱。

不过我可以帮你理一下思路，有了指导思想，才能实践出真知。

首先得了解目的性，目的不同，方法不同。比如，只想搭认识，就可以参照网上的很多秘籍，它们还是很靠谱的，至少，短时间的交往，不会让你露出很多的马脚。如果再进一步，想要有一段比较长期的关系，网上的秘籍就大多不靠谱了。那些秘籍，基本上都是只管个开头不管过程结尾的，如果好开头没有持之以恒推陈出新，时间一长，就是玩完。如果还想过把这段长期关系推进入婚姻的话，那网上的秘籍基本全不靠谱，还是老老实实你是个什么样就什么样表现，喜欢你的自然贴上来，以后也不容易改弦易辙，否则，开始变个脸，后头不能长期改装到秘籍那个水准，先前的精力和钱财都会白花，劳民伤财。吊丝本来就不容易，无论积个精力还是攒个钱财。

清楚了目的性，还得给自己洗脑。这世界本没有女神，有的只是各种各样的剩女。有的女孩看着纯情可人，真要跟她熟了一起待着了，可能她可以20分钟吐带各种颜色的“莲花”让你三观改观。你在追求纯真爱情的同时带有多少厕所的肮脏，你的“女神们”就带有多少。不要把“女神们”美化然后吓了自己，追女孩跟问路差不多，态度友好诚恳，语带礼貌脸带笑容，看见一个觉得不错的上前去问，如果人家告诉你了，然后问她可否领你一段，这个不行，再问下一个，总归有愿意指路带路把你送到目的地的，前提就是路上有足够的人。因此，归根结底，还是不要局限在什么班里系里，其他班，其他系，其他学校，图书馆里，商场里，草地上，马路上，公交上……只要有女孩出现的地方，都是你追的地方。要知道，你追走一个女孩稳定在手，就让世界少一个孤单的剩女，这种功德无量的事，有什么理由可以不去做？

Bubble



开放式婚姻的本质是开放式关系(Open Relationship)，比较成功的案例应该算是萨特和波伏娃。他们的关系规则非常清晰：在灵魂上相互忠实，在身体上自由，关系透明。

一般而言，求知欲特别强、好奇心旺盛的人，比较容易接受这种开放，因为他们需要的是活力，尤其智识上，希望不断受到新鲜刺激。如果，男女双方都尊重这一规则，而不是一方过于强势，一方因为害怕失去对方而勉强接受，即心甘情愿，非不得已而为之，建立在知己知彼、充分选择自由的基础上，那么我个人认为，无可厚非。

为什么爱情就应该具有排他性、占有欲？一个人爱上了，不代表就会天然地对其他异性失去兴趣。要知道，精神层面，是每天、每时，都在发展变化着的，另一个人，怎么可能保持同步？

每一个人，都不是只为另一个人而活的。

当然，说易行难，难就难在，我们对人性的弹性，还知之甚少。

人性之中，非常难以面对、难以经受考验的，一是诱惑，二是嫉妒。即便是萨特和波伏娃，也因为嫉妒颇受折磨，当然，波伏娃成功将内心嫉妒转化为文学创作，比如《女宾》。

如果参照萨—波案例，可行原则一是：双方心灵交融的境界高度契合。二是，双方对“必然的爱情”坚信不移，最后一条也是最重要的一条是：双方都能从开放式婚姻中得到更多智识上的经验和发展可能。

亚当需要夏娃，是为了找到自己的肋骨，使得自己完善。记住，是完善，而不是重复某种身体经验。

文 | 走走

婚姻要不要开放，先要看婚姻是个什么东西。婚姻这样东西，从存在开始，就不是单纯为了喜欢，更多的是为留下子代等等目的而存在，否则，几千年拉郎配式的婚姻就不会存在，而男女实行一些民族的所谓“走婚”（其实应该叫走性或者走爱更合适）就可以了。之所以要有婚姻，就是为了维稳，从法律上保证家庭的稳固，子女血脉延续的合法。现代一夫一妻的婚姻更是如此，把男女财产和人身的唯一从属性定义得更加严格，也就是说，在引入离婚这个退出机制的同时，把竞争性也排除得更加彻底——我们结婚了，你只属于我，我只属于你，身体，财产，都是。

那开放式婚姻是什么？就是大力引进竞争

机制，从此我们两个在人身和财产上不互相唯一从属，你可以跟其他人怎么怎么，同时分享我的一部分财产，我也可以如此。我们都知道竞争本身就是不稳定，这已经违背了婚姻要稳定的实质，而且竞争的结果就是不断替代，由最优的胜出，然后瓦解婚姻。因此，在逐爱时你可以竞争，但如果进入到婚姻，就不对了。这就像你在游乐场，你可以尽情疯，但在会议现场，你就不能疯一样，如果你需要自由，没必要结婚，但进入婚姻，就是进入了互相专属的阶段，在会议现场做游乐场的事情，不是喜欢自毁，就是喜欢自虐。因此，开放式婚姻，根本就是个伪命题，婚姻不可能也不应该开放，要开放就不应该有婚姻。

所谓“开放式婚姻”，其实也不是什么新奇的事情，早期两个很有名的法国人：萨特和波伏娃就是这种婚姻的始作者；中国有个民族叫摩梭族，著名的也是“走婚”。

问题是，你到底把爱情看作什么？你又把婚姻看作什么？比如那位在网上鼓吹“开放”的玻璃女士，当陌生女人躺到了自己老公身边之后，最终还是不能礼貌地点点头，说声“sorry”，然后消失。而上面提到的鼻祖级的人物波伏娃，也不止一次发现这样的场景。她本人是个双性恋，所以

她发现自己的女朋友睡在了老公身边后，她依旧很稳定地保持着和丈夫各自住在对街的婚姻，而这一切也毫不减弱他们作为伟大的哲学家的存在。这是因为，婚姻到底是什么，他们有自己的看法。

我无法探究波伏娃作为一个妻子的内心，但在她著名的“第二性——女人”中，是充满对女性的认知反思的。而平凡如你我的人，都不要妄想不切实际的“自由”，因为你要知道，往往痛的就是那份“自由”后的失落。

文 | 心融二姐